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 投资金额：本次项目总投资额为 30,120.00 万元。

●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项目概述

1、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国土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以 4,084.00 万元的价格竞得编号为“马宗地 2017-03 号”（即福州市马尾快安马江大道南侧、珍珠路东侧）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和产业化布局，提升公司产品的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以满足行业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战略规划，经过充分论证，公司拟在该地块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经初步测算，该项目投资金额为 30,120.00

万元。

2、本次投资建设项目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审批项目建设的相关事项，由董事长及其指定的工作人员全权代表公司办理合同签署及相关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2、项目建设地址：福州市马尾快安马江大道南侧、珍珠路东侧，占地面积 37.65 亩，地类为工业用地；

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用地面积 37.65 亩（25,100 平方米），项目规划建设厂房、办公楼、员工宿舍等配套设施共计 64,000 平方米。购置生产、检测设备，研发生产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自动化设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

4、项目建设期限：2019 年至 2022 年，约为 36 个月；

5、项目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 30,120.00 万元，含土地、勘探及设计等费用 4,536.80 万元，土建工程 16,240.00 万元，机器设备(生产、检测及办公)4,819.2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524.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投资金额	占资金总量占比 (%)
1	土地、勘探及设计	万元	4,536.80	15.06%
2	土建工程	万元	16,240.00	53.92%
3	机器设备	万元	4,819.20	16.00%
4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4,524.00	15.02%

5	项目总投资	万元	30,120.00	100.00%
---	-------	----	-----------	---------

6、项目资金来源：公司自筹资金及银行借款。

7、财务分析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备注
1	产品销售收入	万元	104,780.00	T6年
2	净利润	万元	21,457.48	T6年
3	内部收益率	%	29.65%	税后
4	投资回收期	年	6.65	税后
5	净现值	万元	36,139.95	税后（所得税15%）
6	净利润率	%	20.48%	T6年

注：公司对该项目的效益测算并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的必要性

（1）顺应国家战略要求，形成完善且高质量的产业链配套

当前，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国家“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了重点关注。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当前需要把握全球能源变革发展趋势和我国产业绿色转型发展要求，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和新能源的应用比例，作为新能源汽车的配套设备，新能源电池也成为了重点发展对象。本次公司将进行“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建设，主要生产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自动化设备与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其中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与自动化设备用于锂离子电池生产检测；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环节。本次项目，公司应政策导向，为下游锂离子电池生产企业提高更完善且更高质量的电池检测系统与设备，提高企业的自主测试能力；同时将业务进行扩展，进军储能领域，丰富公司产业链。

（2）顺应储能领域市场需求，增加公司利润来源

我国电网长期面临峰谷负荷差大、风光电并网难、弃风弃光现象严重等问题，

建设大规模储能设施被认为是解决这些难题的重要手段之一。中国储能产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储能技术也由技术创新进入了商业化转型的窗口期，未来随着技术逐渐成熟、成本的逐步下降，储能市场将有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现存电化学储能体系中，锂离子电池具有比能量高、比功率高、循环寿命长、充放电效率高等显著优势，是储能技术发展的重点。在此背景下，微型储充电站成为了关注焦点。微型储充电站是基于汽车动力电池基础上的储能系统，其能够在车用动力锂电池的基础上，进行成组利用，再综合光伏、风力等能源形态，开发出符合容量需求的电化学储能逆变系统。本次项目，公司将生产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用于控制微型储充电站。通过进入新领域，有利于公司增加利润来源，是公司业务扩张的必要举措。

（3）保持公司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状态

当前，基于锂电池行业的发展，带动了锂电池检测系统行业的发展，未来锂电池检测系统需求量将会逐渐增加。公司于 2011 年进入新能源汽车领域，积累了锂动力电池检测的相关技术，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组工况模拟系统在行业处于领先水平。由于国内新能源汽车锂动力电池检测及自动化组装尚处于起步阶段，公司加大新能源汽车业务的技术投入和生产投入，本次项目公司将研发生产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自动化设备与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覆盖电池检测与储能领域，是公司积极应对行业发展趋势、保持技术领先性的重要举措，是公司保持高速发展的必要手段。

2、项目的可行性

（1）新能源电池检测市场需求广阔

近年来，在能源技术变革及国际知名新兴科技企业的带动下，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取得爆发性增长。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受政策扶持，自 2015 年来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电动汽车市场，发展新能源汽车已经成为促进经济转型、优化能源结构、改善大气环境的一项重要举措。受益于国内外产业政策支持和锂电池加速替代铅酸电池，锂电池终端应用产业蓬勃发展，带动电池检测行业发展。随着锂离子电池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锂离子电池检测市场也将随之不断增长。

（2）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创新实力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研发的持续投入与人才团

队建设。公司紧紧围绕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分布式储能、人工智能等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与科研成果产业化，组建了福建省锂电池系统装备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福州大学-星云股份智慧新能源研究中心、福州市专家工作站等高端科研平台和试验场所，逐步构建起体系化、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创新研发平台，为公司高科技产业技术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同时，相继与福州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福建工程学院等省内外多所高校建立起长期战略合作关系，通过不断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和创新能力，强化知识工程建设，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多年以来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及研发技术改进，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不仅全面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而且推动了行业技术的进步和发展，因此公司现有优秀的研发团队和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创新动力。

（3）公司发展战略清晰可行

公司根据国家政策与行业发展情况制定了发展战略。公司将抓住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业快速发展的契机，以电池仿真测试、电池过程测试及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为核心，在电池制造企业及新能源汽车行业中，推广电池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同时推进储能智能电站控制系统及变流器的深度战略合作，从而使星云股份逐步从“定制化设备型企业”发展成为“规模化标准化产品型企业”。

四、项目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1、顺应战略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

实施本项目不仅顺应国家战略需求，并且广阔的下游市场空间能够帮助公司消化新增产能，尤其是我国储能产业整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储能技术也由技术创新进入了商业化转型的窗口期，未来随着技术逐渐成熟、成本逐步下降，储能市场将有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储能产品具备较高的技术水准，不仅符合战略趋势，并且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本项目的建成有助于加强公司在锂电池检测系统领域的经验优势，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经营规模，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2、实现规模效应，提升公司形象。

随着项目的建成，在现有星云科技园的基础上，公司将拥有满足未来快速发展需要的集中办公场所和研发基础环境，有利于实现星云工业基地联合，形成规模集聚效益，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的办公条件、配套设施得到极大改善，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并可以依托舒适的办公环境留住、吸引和招募优秀人才，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3、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建成后的厂房和配套设施系公司自有房产，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需要。通过建设本项目，公司将新增优质固定资产，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

五、项目实施的风险分析

1、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市场规模与市场行情受下游终端产品市场的影响较多，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水平呈正相关关系。目前公司下游终端产品的产业政策利好、市场行情需求稳定。随着信息技术和制造技术的进一步发展，新产品的替代、新技术的开发会对原有的产品体系带来巨大变化，也会对相关产品上游的锂电池检测系统行业的发展带来一定影响。若国内外宏观经济景气度下行，产业政策变化，客户认可度降低或者有替代公司现有产品的新技术、新产品的出现，市场需求将出现较多波动，将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已涉足储能领域，已有相关的技术储备，并且产品已投入使用，但是我国储能产业处于起步阶段，市场前景尚不明朗，市场机制尚未成熟，在储能领域的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对策如下：

（1）公司将积极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不断研发，进一步开拓、占领更大的市场份额，从而保证公司能够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

（2）公司将持续实施技术升级，优化技术指标，实现精细化管理。采取各种节能降耗的措施，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

公司将通过以上等措施增强公司抵抗行业需求度波动的风险能力，以保证项

目的顺利实施和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新技术和产品替代风险

目前锂电池以电化学为基础原理，有着安全、高效等应用优势，在可以预期的将来，锂电池的基本设计原理将保持不变。但是，随着行业投资研发力度的不断加大，锂电池领域新材料、新技术的不断发明，锂电池的充放电工作原理有可能出现变化，或出现转换效率更高、安全性和应用范围更广的锂电池替代产品。此情况出现，则公司所处的锂电池检测和锂电池微电网储能行业将产生下滑风险。若公司不能及时升级设备及进行技术升级转型适应需要，则将产生业绩下滑。

公司将在开拓新市场、稳固品牌地位的同时，保持对锂电池检测及储能行业相关领域的新技术关注度，洞悉行业趋势，降低进行技术升级、转型的成本，提升对抗新技术风险的能力。

3、规模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

本次项目开展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同时研发、生产、管理等人员也将有所增加。公司规模、员工数量的扩张都将使得公司组织结构、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对公司现有的战略规划、制度建设、营运管理、内部控制、研究开发等诸多方面均带来较大的挑战，使公司的经营决策、运作实施和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对公司经营层的管理水平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存在着能否建立科学合理的管理体系，形成完善的内部约束机制，保证企业持续运营的经营管理风险。

为此，公司将加强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更为规范的管理制度。同时，通过招聘优秀的管理人才建设更加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加快内部机制平台化、标准化的落实，从而降低公司的管理风险。

4、项目建设及实施存在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会受到工程建设生命周期过程中伴随的各种不确定因素、随机因素和模糊因素及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如自然灾害、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等。尽管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应急预案，但突发事件仍会对公司的建设进度造成影响。

对此，公司将注重工程项目的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在施工过程中，通过严格规范管理，杜绝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违规施工等行为，确保工程质量完好，

达到规范标准的要求。在安全方面，要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确保特殊岗位持证上岗、一般岗位技术上岗，同时注意进行安全生产的教育，避免由于生产过程当中的安全因素造成责任事故和人身伤亡等重大事故影响项目的实施。并且同步做好工程进度的规划，通过严格的监督和执行确保建设工程如期完成并投入使用。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经审慎分析，对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的事项发布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产能和研发实力，实现星云工业基地联合，形成规模集聚效益，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该事项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